

二、开标一览表

采购项目编号：ZDAK26-003Z

包号：ZDAK26-003-1Z

投标人名称：安康市永成汽车贸易有限公司				
项目名称	投标报价 (元)	交货期 (日历天)	质保期 (年/公里)	交货地点
采购警用执法执勤车辆_包 1	602500.00	10	整车质保 3 年或 10 万 公里（发动机、变速箱终身质保，不限公里和时间）	安康市公安局汉滨分局（或采购人指定位置）
投标报价（大写）：陆拾万贰仟伍佰元整				

- 注：1. 投标报价应按总报价填写，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，大小写不一致时，以大写为准；
2. “开标一览表”以包为单位填写；
3. 有项目分包的，项目名称填写分包的项目名称，无分包的填写采购项目名称；
4. 本表所列各项数据与投标文件其他地方表述不一致时，以本表为准。

投 标 人：安康市永成汽车贸易有限公司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：（签名或盖章）

日 期：2026_年_2_月_9_日

三、货物（产品）分项报价表

投标人名称：安康市永成汽车贸易有限公司

采购项目编号：ZDAK26-003Z

包号：ZDAK26-003-1Z

序号	品目代码	产品名称	品牌	型号规格	计量单位	数量	单价（元）	报价（元）	备注
1	A02030603	皮卡车	江铃	JX1035PS0AA6	辆	5	120500.00	602500.00	
	合计报价 （大写）	陆拾万贰仟伍佰元整						¥602500.00	

注：1. 品牌指产品的品牌或注册商标；

2. 投标人必须按“货物（产品）分项报价表”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报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，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；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；

3. 本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“开标一览表”投标报价相等；

4. 本表行数不足的，可自行扩展。

5. “品目代码”按照《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》规定填写，必须与采购文件的需求相对应，否则，报价有可能被拒绝；采购文件未明确的，可不填写（下同）。

投 标 人：安康市永成汽车贸易有限公司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：（签名或盖章）

日 期：2026 年 2 月 9 日